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农字〔2023〕39号 签发人：张文亮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182号提案的答复

**汪胜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乡村振兴如何发挥农民主体作用**”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大力推进“五星”支部创建。坚持把“五星”支部创建作为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具体抓手，建立创建“五星”支部引领基层治理联席会议制度，制定出台《关于创建“五星”支部引领乡村治理的实施方案》，进一步拓宽思路、创新举措，全力推动“五星”支部创建工作走深走实。全市农村申报创建“五星”支部56个、“四星”支部224个、“三星”支部1042个、“二星”支部1448个、“一星”支部713个。

（二）做好普法工作提升自治能力。建立城乡社区工作事项准入机制，制定了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自治事项、协助政府工作事项、负面事项“三个清单”，全面规范政策、法律、法规关于农民主体性和参与性的明确界定和程序途径，全面提高农民法律意识，鼓励和引导农民积极行使法定权利，确保农民能正常开展权利保障和利益维护。明确城乡社区自治事项24项，协助政府工作事项9类35项，负面清单7类26项，进一步厘清乡镇政府与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权责边界。开展村委换届“回头看”工作，提升村委会服务能力。规范村委下属委员会的职责、产生方式、工作方式，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目前全市所有村已完成下属委员会设立工作。

（三）全面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坚持群众在哪里，宣讲就到哪里，灵活运用“村头大喇叭讲党史”“一刻钟宣讲”“小板凳课堂”“五老志愿服务队”等形式，开展理论政策乡村行。强化阵地平台建设，建成乡镇文明实践所154所、村文明实践站3719个，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三级阵地全覆盖。持续推进“星级文明户”认领创建、“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及村史馆建设。全市“星级文明户”认领制实现乡镇全覆盖、行政村覆盖86.48%。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教育活动，已组织线上线下宣讲共计219次，宣讲受众1.85万人次。稳步推进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工作，共建成乡镇公益性公墓68个，县级城市公益性公墓1个。开展“婚嫁新风进万家”活动，指导获嘉县申报省级第二批婚俗改革试点，通过推行婚事新办限高标准、发挥村民自治作用等手段积极稳妥整治天价彩礼、随礼攀比、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俗。

（四）不断加大乡村振兴投入力度。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高点站位，高效落实，做到政策优先谋划、资金优先拨付、项目优先保障，市本级预算安排涉农项目资金2.85亿元，用于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出台《新乡市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若干措施》，明确到2025年，全市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达到50%以上，其中，今年达到32%以上。同时，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截至10月末，全市涉农贷款余额1367.4亿元，同比增长13.65%，位居全省前列；出台《新乡市构建“政银担”合作模式，健全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助推农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通过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撬动社会资本加大对农业农村投入力度，有效破解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截止10月底，河南农担公司在我市累计担保37.83亿元，为新农主体节省融资成本超亿元。

 2023年6月20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3696781

联 系 人：李新亮

邮政编码：453000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2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